

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园林绿化、房产管理、民防（人防）、防震减灾的政策、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我区实际，拟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根据国家和省、市、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目标，组织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我区工程建设、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审议新北区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和相关专业规划；参与重大建设项目选址、定点、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查。

3. 编制区年度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计划；负责全区市政公用、园林绿化建设的行业管理和日常维护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协调市各公用事业部门在新北区的工作。

4. 负责全区建筑行业管理，规范建筑市场秩序。

5. 管理全区直管公房，负责房屋修缮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依法管理全区物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住房货币化补贴方案的报批工作；制定相关的住房保障制度及工作计划，做好住房保障的申请受理、走访调查、资格审核、租金补贴发放、保障房屋租售等日常工作，为符合住房保障条件的对象提供住房保障服务。

6. 负责全区城市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7. 综合协调全区城市管理工作，建立城市管理工作目标责任制，并组织检查、考核。

8. 监督管理全区防震减灾工作，组织编制全区防震减灾规划和计划，并监督实施；参与全区地震应急预案的制定与督促检查落实；负责全区地震应急救援体系和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系统的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建和培训地震紧急救援队伍；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各镇（街道）防震减灾工作和群测群防工作。

9. 牵头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管理城管（城建）行政执法队伍；并对各乡镇城市管理进行业务指导。

10. 负责全区建筑业、拆迁行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1. 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处、城市建设处、建筑业管理处、城市管理处、民防管理处、防震减灾处、房产管理处、财务处、科研处、法制监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有9个，包括3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和6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其中：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新北大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是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区市政绿化管理所、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区建筑工程管理中心、区房产管理中心、区基层房产管理所、区民防工程建设管理处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9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本级、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支队新北大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区房屋征收与补偿办公室、区市政绿化管理所、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区建筑工程管理中心、区房产管理中心、区基层房产管理所。

三、2019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推进基础设施建设、骨干道路建设，加快互联互通。主动对接上级部门，积极争取关乎高新区发展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按工作计划推进江宜高速小黄山互通设计工作。加快紫金山路、星港大道建设。239 省道改线方面，主要通过加强与上级交通主管部分沟通，争取列入省道建设计划；同时结合新孟河拓浚项目桥梁的建设，对 239 省道跨新孟河桥的拆建开展研究工作。

二是推进花园城市建设，打造生态“花满城”。切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根据市政府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的总体目标，加快建设花园城市，确保三江口公园、新龙生态林二期、生态绿道等项目完成建设。逐步实现区域生态元素“连线连片”。打造流光溢彩晋陵路“精品示范街”，借助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的契机，重新梳理晋陵北路城市开放空间功能，结合紫花大道、生态慢行系统、设施多杆合一等措施，打造出融合低影响开发、花园城市等设计理念、以“繁花红满堂，流光耀晋陵”为主题精品特色道路景观，打造特色精品景观街道。完成街头绿地包括 2 个体育公园建设任务，完成绿道二期工程及绿道节点建设，

完成东沟河驳岸海绵改造项目。在方案阶段注意融入文化性与参与性，打造属于新北的特色绿地。在完成绿建示范区验收的基础上深入推进绿建建设。

三是推进新龙国际商务城建设。高质量做好新建项目海绵城市建设，根据新龙国际商务城建设海绵城市示范区的目标，严格审查新建项目的设计方案，充分融入海绵城市，完成新景花苑四期、腾龙苑海绵改造、崇仁大街、新桥大街等海绵改造工程。开展新龙小区、新盛花苑、新桥大街北侧滨河绿化等工程海绵专项设计，力争新龙国际商务城如期通过海绵城市验收。

四是推进城市长效管理，巩固提高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以城市长效管理和文明城市创建为抓手，发挥好大城管体制的作用，实行网格化、精细化、精准化管理，建立联动机制，强化监控力度，力争城市长效管理全市领先。继续深入开展城市管理城乡一体化，实现城乡协调发展、互惠一体。

五是深入开展环境整治，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大力推进“两减六治三提升”工作。继续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对已参加分类活动的小区、单位、农村常态化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效检查和督促。创建美丽乡村、垃圾分类一体化建设的特色乡镇，创建大规模商业综合体宣传、设施建设特色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建立有害垃圾收运、存放和处置体系，规范和完善可回收物的收集和统计工作。推进建筑装潢垃圾综合处置项目的建设。全面巩固“五项行动”成果，不断推进综合治理。重点打击偷高速公路桥下倒垃圾，铁路公路沿线毁绿，国省干道流动餐饮、非公路标志标牌码头河道沿线违章搭建等行为，

巩固整治成果，帮助各整治单位建设长效管理制度，完善以河长制为核心的立体式长效管理机制，探索推行河长、路长等长效管理机制，发挥河长路长的引领作用和协作团队作用。加强督查和巡查，坚决遏制回潮反弹。继续贯彻落实违建查处“五年计划”。处置存量违法建设比例须不低于总目标的90%，重点推进建成区违法建设查处工作，督促属地严控新增违法建设，对新建、在建违法建设采取“零容忍”。开展广告店招专项提升行动。采取政府改造提前介入、业主自建提供方案、企业建设提前把关的办法，使城市空间更加明朗、开放、规范，力争在3年内全面实现“广告店招规范、责任落实明确、长效管理有序”的目标。

六是加强黑臭水体治理，加快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稳步推进全区污水全覆盖项目。根据污水全覆盖任务要求，2019年继续加快污水管网建设，实现全区主干污水管网基本全覆盖，为小区和企事业单位污水接管提供条件。持续推进小区一体式截污井建设，研究部分老小区实施雨污分流改造，积极开展生活污水收集。

七是做好动迁安置工作，确保项目推进。启动对《常州市新北区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补偿安置办法》和《常州市新北区拆迁行业管理办法》的修订工作。加快新龙国际商务城北延及配套道路的动迁、赣江路等道路基础设施和新孟河水系及配套桥梁等的动迁、薛家和龙虎塘两个片区的旧城改造房屋征收工作、德胜河航道整治、魏村枢纽、常泰过江通道等一批重点工程的前期准备。协调安置项目所在乡镇和建设单位，加快推进。

八是加强建筑市场管理，推进全区建筑行业改革发展。发挥行业指导、服务和协调作用，推进全区建筑行业改革发展，优化产业结构，增强建筑企业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扶持区内建筑企业做大做强，鼓励质量创优，打造精品工程，加强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确保规范有序，积极研究制定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加强建筑市场招投标管理，为建筑业企业的发展创造健康有序的环境。进一步完善全区物业管理体制，继续落实并健全物业属地负责管理体制，优化镇（街道）物管工作考核机制，完善区、镇（街道）、社区（村委）三级物管网络，深入推进区物业管理“三位一体”工作机制。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本部门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包括：公开01表收支预算总表、公开02表收入预算总表、公开03表支出预算总表、公开04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05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公开06表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公开07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公开08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公开09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公开10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公开11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12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具体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根据《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关于区级2019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常新财经〔2019〕2号），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38987.4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5605.11万元，增长16.79%。主要原因是城市长效管理、市政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城维费专项资金增加2407万元，新增港务、交通管理职能增加预算455万元，新增专项规划编制、黑臭水体治理预算170万元，新龙商务城建设指挥部专项经费增加900万元，常州北站综治办专项经费增加305万元，高铁客运管理专项经费减少400万元等。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38987.45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38987.4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30734.4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647.89万元，减少7.93%。主要原因是城市长效管理、绿化养护等项目预算较上年调整至基金收入科目，同时新增港务、交通管理职能增加预算455万元，新增专项规划编制、黑臭水体治理预算170万元，新龙商务城建设指挥部专项经费增加900万元，常州北站综治办专项经费增加305万元，高铁客运管理专项经费减少400万元等。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82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53万元，上年无此项收入。主要原因是长效管理、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等项目预算的功能科目较上年调整至基

金收入预算。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收入预算。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收入预算。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预算。

(二) 支出预算总计38987.45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6.4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37.35万元,增长22.19%。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增加104.35万元,职工缴纳职业年金增加42万元。

2. 卫生健康支出356.1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2.24万元,增长13.45%。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缴费人数增加。

3. 城乡社区支出35868.45万元,主要用于市政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环卫保洁、垃圾处理、城市长效管理、楼宇亮化、城管执法、高铁客运管理、北站综合治理、建筑市场监管等。与上年相比增加3953.66万元,增长12.39%。主要原因是市政绿化养护面积和环卫作业面积增加、城市长效管理投入增加、北站综合治理投入增加,同时高铁客运管理预算有所下降。

4. 住房保障支出1997.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462.86万元,增长273.67%。主要原因是职工缴费基数增长。

5.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预算。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8798.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44.83万元，增长21.3%。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职工基本养老缴费等均较上年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30189.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60.28万元，增长15.54%。主要原因是市政绿化养护面积和环卫作业面积增加、城市长效管理投入增加、北站综合治理投入增加，同时高铁客运管理预算有所下降。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38987.4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0734.45万元，占78.8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253万元，占21.1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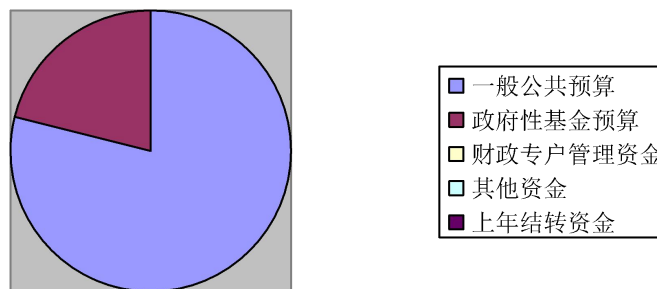


图1：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38987.4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8798.17万元，占22.57%；
项目支出30189.28万元，占77.43%；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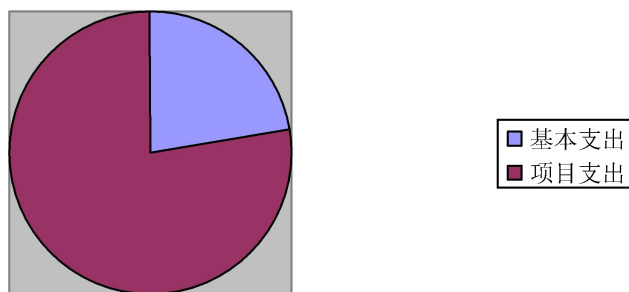


图2：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987.4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605.11万元，增长16.79%。主要原因是城市长效管理、市政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城维费专项资金增加2407万元，新增港务、交通管理职能增加预算455万元，新增专项规划编制、黑臭水体治理预算170万元，新龙商务城建设指挥部专项经费增加900万元，常州北站综治办专项经费增加305万元，高铁客运管理专项经费减少400万元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38987.4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05.11万元，增长16.79%。主要原因是城市长效管理、市政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城维费专项资金增加2407万元，新增港务、交通管理职能增加预算455万元，新增专项规划编制、黑臭水体治理预算170万元，新龙商务城建设指挥部专项经费增加900万元，常州北站综治办专项经费增加305万元，高铁客运管理专项经费减少400万元等。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546.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4.35万元，增长23.6%。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218.8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万元，增长23.75%。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职业年金缴费人数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50.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万元，增长6.81%。主要原因是基数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306.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04万元，增长14.62%。主要原因是基数增加。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541.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6.44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预算事项基本无变化。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事项基本无变化。

3.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2252.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279.06万元，减少80.47%。主要原因是长效管理、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等支出项目的功能科目较上年有所调整。

4.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支出4339.2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81.28万元，增长21.96%。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增港务管理、黑臭水体治理等预算，且常州北站综合治理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172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98万元，增长31.16%。主要原因是由于环卫保洁面积增加，同时增加道路洒水作业量。

6. 建筑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筑市场管理与监督（项）支出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万元，减少41.38%。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82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53万元，上年无此科目支出。主要原因是长效管理、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等支出项目的功能科目较上年调整至该科目。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700.1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5.65万元，增长23.66%。主要原因是职工缴费基数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12.5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2.51万元，上年无此科目支出。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78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84.7万元，上年无此科目支出。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8798.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717.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绩效工资、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报销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经费1080.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0734.4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647.89万元，减少7.93%。主要原因是城市长效管理、绿化养护等项目预算较上年调整至基金收入科目，同时新增港务、交通管理职能增加预算455万元，

新增专项规划编制、黑臭水体治理预算170万元，新龙商务城建设指挥部专项经费增加900万元，常州北站综治办专项经费增加305万元，高铁客运管理专项经费减少400万元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8798.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7717.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绩效工资、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经费1080.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2.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1.09%；公务接待费支出46.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8.9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32.5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此项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5万元，主要原因是车改后全局及各事业单位减少7辆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4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新增港务、交通等行政管理职能预计会增加相应公务接待支出。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71.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6万元，增长1.34%。与上年基本持平。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57.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53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新增港务、交通等行政管理职能预计会增加相应培训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城市建设与管理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82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253万元，上年无此科目支出。主要原因是长效管理、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等支出项目的功能科目较上年调整至该科目。

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8253万元，主要是用于全区城市长效管理、绿化养护、交通设施维护、公园管理等。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815.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5.5万元，增长25.4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25.89万元、差旅费增加82.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增加29.99万元等。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3414.18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33.37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3380.81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9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1辆、其他用车11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724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

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